

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17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，会议于2020年2月18日下午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张宏清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增加经营范围：“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医疗器械，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卫生用品类”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，刊登于2020年2月19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）和2020年2月20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2020年3月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在子公司深圳新宏泽包装有

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刊登于2020年2月19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）和2020年2月20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2月19日